

上海市人民政府城乡规划管理文件

沪府规划〔2021〕159号

关于同意《上海市临港新片区 PDC1-0102 单元 NNW-C4E、NNW-C4F、WNW-C3-1、 WNW-C3-2 街坊、PDC1-0303 单元 WNW-C3-3 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 (新编和局部调整)》的批复

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市规划资源局：

《关于上报〈上海市临港新片区 PDC1-0102 单元 NNW-C4E、NNW-C4F、WNW-C3-1、WNW-C3-2 街坊、PDC1-0303 单元 WNW-C3-3 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新编和局部调整)〉的请示》(沪规划资源临港〔2021〕12 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图则中各地块规划控制指标。

请按照批复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依法行政，指导地区建设发展。结合规划实施，进一步深化细化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内容和有关规划控制要求，涉及对已批准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的，经法定程序批准后，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加强规划管理，推进规划实施，完善城市公共服务功能，优化城市公共环境，促进城市有序、协调发展。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21年8月10日

抄送：浦东新区规划资源局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8月11日印发